

宏仁
药业

ST 宏仁

NEEQ : 839888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ongren Pharmaceutical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苏国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楚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楚涛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1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18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0
附件 II	融资情况	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无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宏仁药业、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利泰投资	指	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	指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Hongren Pharmaceutical Co.,Ltd		
	Guangdong Hongren Pharmaceutical Co.,Ltd		
法定代表人	苏国礼	成立时间	2004 年 3 月 16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罗庆发），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批发与零售业 F51-批发业 F515-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 F5151 西药批发/F5152 中药批发/F5153 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药品批发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ST 宏仁	证券代码	839888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8,8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首创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A 座 11-21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夏向阳	联系地址	普宁市流沙大道西 88 号一号楼
电话	0663-2956966	电子邮箱	18665578888@163.com
传真	0663-2956966		
公司办公地址	普宁市流沙大道西 88 号一号楼	邮政编码	515300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7592439055		
注册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普宁市流沙镇		
注册资本（元）	28,88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医药流通企业，主要以医药批发为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公司属于“F 批发与零售业”中的“F515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业”，小类 5151 西药批发的批发商；小类 5152 中药批发的批发商和小类 5153 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的批发商。

公司采用现代物流技术和基本的一些信息管理技术，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公司通过药易购药业供应链管理系统有效的提高了仓储和配送效率，降低了物流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公司的采购模式、销售模式、盈利模式如下：

(一) 采购模式

质量管理部根据库存情况，结合市场部购销计划或通过调查市场需求制定临时采购计划，选择优质供货单位。公司对供货单位进行严格的审查，要求供货单位都必须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质量保证协议以及有关药品的质量标准、生产批文等，对供货单位及销售人员的合法资格、质量信誉及所供产品资料进行质量审核，审核所供药品是否在其生产或经营范围之内、药品标准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检查包装、标签、药品说明书是否符合《药品包装、标签和说明书管理规定》的规定。

公司通过预付货款采购模式，货物验收入库后结算；货到验收入库后结算付款；信用/账期结算付款。质量管理部审核后，报质量负责人审批，方可与供货方签订采购合同与质量保证协议、制作采购订单、传送采购信息，进行药品采购。

(二) 销售模式

公司取得某种药品的代理权或经销权，直接销售给医院,或者通过筛选优质的下游药品代理公司，再经由经销商销售到医院、药店。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还是以药品批发为主，公司常年向外地派驻业务员，可及时掌控医药行业的动向，避免市场波动造成损失。

(三) 盈利模式

目前，公司以代理销售为主，通过经销权销售产品，赚取差价获取利润。公司凭借自身拥有的相关资质、多年的药品代理行业经验、先进的药品信息化管理系统和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等优势获得药品的代理权、集中采购权，最后销售给药品分销企业赚取利润。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314,221.69	26,008,378.45	-79.57%
毛利率%	23.48%	10.5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8,384.53	-1,072,922.00	-107.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	-2,227,784.53	-1,032,922.00	-115.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24%	-3.2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23%	-3.12%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4	-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7,884,653.42	45,196,295.33	5.95%
负债总计	22,068,923.53	17,024,430.91	29.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15,729.89	28,171,864.42	8.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9	0.98	-9.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09%	37.6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09%	37.67%	-
流动比率	2.02	2.69	-
利息保障倍数	-17.91	-3.1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185.33	7,761,263.84	-80.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0	2.86	-
存货周转率	0.87	2.1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95%	7.3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9.57%	8.38%	-
净利润增长率%	-	-214.4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73,010.09	1.82%	191,824.76	0.42%	355.11%
应收票据	968,743.97	2.02%	0	0%	-100,100%
应收账款	12,129,912.52	25.33%	12,687,878.74	28.07%	-4.40%
预付款项	13,280,144.32	27.73%	13,250,144.32	29.32%	0.23%

其他应收款	3,087,227.15	6.45%	3,186,089.86	7.05%	-3.10%
存货	2,790,938.95	5.83%	176,638.51	0.39%	1,480.03%
其他流动资产	378,472.57	0.79%	49,602.49	0.11%	663.01%
固定资产	181,489.87	0.38%	210,558.71	0.47%	-13.81%
应付账款	15,440,000.00	32.24%	9,261,760.00	20.49%	66.71%
其他应付款	849,641.29	1.77%	589,245.82	1.3%	44.1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355.1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应收账款所致。
- 2、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100%，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银行承兑票据所致。
- 3、存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1480.03%，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备货同时但售出货物的下降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663.0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 5、应付账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66.71%，主要系报告期内购进药品存货变多所致。
- 6、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44.19%，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普宁市祥安抽纱有限公司租金列为其他应付款所致。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314,221.69	-	26,008,378.45	-	-79.57%
营业成本	4,066,366.90	76.52%	23,273,160.58	89.48%	-82.53%
毛利率	23.48%	-	10.52%	-	-
销售费用	188,845.51	3.55%	234,185.06	0.90%	-19.36%
管理费用	2,986,944.09	56.21%	2,377,203.69	9.14%	25.65%
财务费用	120,530.23	2.27%	744,068.30	2.86%	-83.80%
信用减值损失	-162,658.99	3.06%	-234,506.01	-0.90%	-
营业利润	-2,227,784.53	-41.92%	-893,806.22	-3.44%	-
净利润	-2,228,384.53	-41.93%	-1,072,922.00	-4.1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185.33	-	7,761,263.84	-	-8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560,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5,259,744.95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股东发生法律纠纷，影响业务拓展导致。
- 2、营业成本：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 3、毛利率：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低毛利率货物销售变少所致。
- 4、财务费用：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3.80%，主要系报告期内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 5、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149.25%，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度下降所致。

-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实现净流出，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有所减少。
-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没有发生额主要系公司办公室装修款已完成不再支付所致。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没有发生额主要系公司长期借款已还清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医药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和监管的行业之一，容易受到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影响。为规范医药行业市场秩序，加强对医药企业的经营监管，国家有关部门对医药行业严格实行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制度等。目前国家药监部门对于医药商业流通企业在地、设施、资金以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批准十分严格，医药企业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提高。随着准入门槛的提高，若未来国家有关部门对相关资质和认证标准进行调整，公司无法继续取得经营所需的资质和认证，将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如下措施： 公司必须坚持依法经营的经营理念，严格执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及时跟踪监管政策动态，在不断的自我监督中得到完善和提高；同时加强对公司人员在产品和制度方面的培训，使企业人员能适应监管和市场的变化，防范业务所面临的监管政策风险。
药品质量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 GSP 的规定，在供应商资质审核、产品质量验收、产品质量资质审核、产品储存保管、产品出库复核、产品配送运输等药品流通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质量控制，产品从购进、入库、销售、出库复核均有严格的记录，确保发现问题能及时追溯。但公司作为医药流通企业，不负责产品的生产，无法保证药品的生产质量，并且在药品流通环节也会因为运输条件等原因造成产品质量问题，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重大药

	品质量事故,将会给公司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如下措施: 公司严格执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对各个环节都认真制定规范化制度进行全面质量控制,建立高效科学的产品追溯系统,同时加强对上游生产企业的影响力,确保采购产品的高质量,以杜绝任何质量事故的发生。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明确要求减少药品配送中间商业环节,提倡压缩医药流通环节,进一步促进行业集中度的迅速提升,同时实力雄厚型的央企和地方国企加速并购重组地方医药企业,持续加大对医药流通领域的投资和市场营销网点的布控力度,都使得国内医药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虽然公司在行业市场发展中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但是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将面临着越来越大的竞争压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如下措施: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上游供应商资源、下游客户网络、强大的营销管理能力和区域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公司不与行业内的大型药品流通企业直接竞争,将着重发挥公司自有渠道优势,提高客户粘度,力争挖潜和扩大产品销售网络,同时公司将开始着力于产品升级,引进独家代理产品,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实际控制人不当的风险	公司股东罗庆发直接持有公司 18.00%股份,通过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1.0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9.00%股份。罗庆发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能够起到实质影响,能实际控制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对股东,特别是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相关的约束,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但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如下措施: 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后期将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通过内部控制与外部审计等多重手段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保障公司合理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持续经营风险(资金占用风险)	公司存在董事李绪庆占用公司资金事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李绪庆资金占用余额为 8,583,471.00 元,资金被不当占用,势必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若无法及时收回资金,公司资产将存在损失风险。

重大诉讼风险	公司存在重大诉讼风险，详情可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股转官网的[2024-019]、[2024-024]号公告。
ST 风险警示风险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第一项规定，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股票实施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存在重大诉讼风险，详情可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股转官网的[2024-019]、[2024-024]号公告。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	------	-----------

作为原告/申请人	15,994,604.50	61.96%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15,994,604.50	61.96%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公告编号 [2024-019]	原告/申请人	资金纠纷	否	15,994,604.50	否	尚未开庭
公告编号 [2024-024]	被告/被申请人	股东知情权纠纷二审	否	0	否	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未作出判决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经营方面和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本案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存在董事李绪庆占用公司资金事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李绪庆资金占用余额为 8,583,471.00 元，资金被不当占用，势必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若无法及时收回资金，公司资产将存在损失风险。目前相关款项的收回事项处于诉讼阶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5,000,000.00	7,254,00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165,400	76.75%	-	22,165,400	76.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927,200	69%	-	19,927,200	69%
	董事、监事、高管	2,238,200	7.75%	-	2,238,200	7.7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714,600	23.25%	-	6,714,600	23.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6,714,600	23.25%	-	6,714,600	23.2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8,880,000	-	0	28,8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728,800	-	14,728,800	51%	0	14,728,800	0	0
2	罗庆发	5,198,400	-	5,198,400	18%	0	5,198,400	0	0
3	李绪庆	8,952,800	-	8,952,800	31%	6,714,600	2,238,200	0	0
合计		28,880,000	-	28,880,000	100%	6,714,600	22,165,4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罗庆发为利泰投资控股股东，持有利泰投资 97.00%的出资份额。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股东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控股股东：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持有普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3 月 1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45281000056728 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281MA4UM7P93D，其住所为普宁市大南山街道工业区 10 号首层；法定代表人为罗庆发；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项目管理，投资咨询服务，参与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罗庆发为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7.00%的出资份额，直接以及间接合计持有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9.00%的股份，为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罗庆发，男，197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6 年 8 月至 1998 年 10 月，在普宁市建筑工程公司施工队担任施工预算员；1998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经商；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广东利泰保健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 8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广东利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3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2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广东利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广东利泰文化广场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利泰文化广场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利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东利泰饮用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广东利泰饮用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广东利泰大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广东利泰创业创新培育基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绪庆	董事	男	1981 年 4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8,952,800	-	8,952,800	31%
罗茂春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8 年 2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林楚涛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8 年 5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苏国礼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4 年 11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陈泽	董事	男	1998 年 9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李海明	监事会主席	男	1975 年 8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陈育景	监事	男	1991 年 1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黄少林	监事	男	1972 年 7 月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夏向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1 年 2 月	2024 年 6 月 11 日	2026 年 8 月 15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夏向阳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庆发是舅表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夏向阳	无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新任
罗茂春	董事会秘书、董事	离任	无	离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夏向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1 年 10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广州市建筑陶瓷厂会计；1995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广东利泰保健品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11 月，个体经营；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 年 7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广东宏达药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24 年 4 月，个体经营；2024 年 5 月至今，任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5	6
财务人员	5	6
质管人员	3	3
招商人员	1	1
储运人员	5	5
采购人员	1	1
销售人员	2	1
员工总计	22	23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873,010.09	191,824.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968,743.97	
应收账款	六、（三）	12,129,912.52	12,687,878.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13,280,144.32	13,250,144.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3,087,227.15	3,186,089.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2,790,938.95	176,638.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378,472.57	49,602.49
流动资产合计		33,508,449.57	29,542,178.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八)	181,489.87	210,558.7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九)	5,816,749.83	6,315,328.35
无形资产	六、(十)	-	-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一)	8,377,964.15	9,128,22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76,203.85	15,654,116.65
资产总计		47,884,653.42	45,196,295.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二)	15,440,000.00	9,261,76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三)	136,534.20	49,659.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四)	134,146.40	241,128.00
应交税费	六、(十五)	13,544.52	45,451.17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六)	849,641.29	589,245.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476.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73,866.41	10,987,720.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十七）	5,495,057.12	6,036,710.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5,057.12	6,036,710.16
负债合计		22,068,923.53	17,024,430.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十八）	28,880,000.00	28,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九）	5,000,000.00	5,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	1,122,982.87	1,122,982.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一）	-9,187,252.98	-6,831,11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15,729.89	28,171,864.4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15,729.89	28,171,864.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884,653.42	45,196,295.33

法定代表人：苏国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楚涛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5,314,221.69	26,008,378.45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二）	5,314,221.69	26,008,378.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79,347.23	26,677,678.66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二）	4,066,366.90	23,273,160.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三）	16,660.50	49,061.03
销售费用	六、（二十四）	188,845.51	234,185.06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五）	2,986,944.09	2,377,203.6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二十六）	120,530.23	744,068.30
其中：利息费用		117,870.92	739,268.95
利息收入		393.69	167.17
加：其他收益			1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七）	-162,658.99	-234,506.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7,784.53	-893,806.2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八）	600.00	5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8,384.53	-943,806.22
减：所得税费用			129,115.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8,384.53	-1,072,922.0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8,384.53	-1,072,922.0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8,384.53	-1,072,922.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28,384.53	-1,072,922.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8,384.53	-1,072,922.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法定代表人：苏国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楚涛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77,054.15	27,109,716.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	23,093.69	478,31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147.84	27,588,031.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170.00	18,040,66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6,436.42	1,143,90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903.59	469,62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	1,896,452.50	172,56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5,962.51	19,826,76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185.33	7,761,26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91,551.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1,551.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93,844.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980.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	833,000.00	6,723,4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000.00	13,751,29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000.00	-5,259,74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1,185.33	-58,481.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824.76	244,86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010.09	186,388.24

法定代表人：苏国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楚涛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普宁市流沙大道西 88 号一号楼

总部地址: 普宁市流沙大道西 88 号一号楼

营业期限: 2004-03-16 至无固定期限

股本：人民币 2,88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苏国礼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医药生物—医药商业

公司经营范围：批发：中药材（收购），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日用品，消毒用品，化妆品；商业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历史沿革

1、2004 年 03 月 16 日，有限公司成立

本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03 月 16 日，由自然人潘思展、郑闽生于 2004 年 03 月 16 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8.00 万元，其中潘思展出资 8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1.50%，郑闽生出资 20.00 万元，占 18.50%；以上实收资本经汕头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4 年 03 月 12 日出具汕中瑞会验字[2004]第 6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6 年 03 月 12 日，本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8.00 万元。

成立时本公司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投资人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合 计	占公司股权比例%
		货币资金	实 物		
潘思展	88.00	88.00	-	88.00	81.50
郑闽生	20.00	20.00	-	20.00	18.50
合 计	108.00	108.00	-	108.00	100.00

2、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1）2006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同意郑闽生将其持有公司的 18.50%的股权转给赖伟德，并制定相应的公司章程。

2006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潘思展	88.00	81.50	-	88.00	81.50
郑闽生	20.00	18.50	-20.00	0.00	0.00

赖伟德	-	-	20.00	20.00	18.50
合 计	108.00	100.00	-	108.00	100.00

(2) 2006年05月08日, 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同意赖伟德将其持有公司的18.50%的股权转给郑闽生, 并制定相应的公司章程。

2006年05月16日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潘思展	88.00	81.50	-	88.00	81.50
赖伟德	20.00	18.50	-20.00	0.00	0.00
郑闽生	-	-	20.00	20.00	18.50
合 计	108.00	100.00	0.00	108.00	100.00

(3) 2013年12月12日, 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同意潘思展持其持有公司的81.50%转让给李绪庆, 同意将持有郑闽生本公司的13.50%转让给李绪庆, 同意将持有郑闽生将其持有宏仁有限的5.00%转让给赖文哲, 并制定相应的公司章程。

2013年12月20日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潘思展	88.00	81.50	-88.00	-	-
郑闽生	20.00	18.50	-20.00	-	-
李绪庆	-	-	102.60	102.60	95.00
赖文哲	-	-	5.40	5.40	5.00
合 计	108.00	100.00	0.00	108.00	100.00

(4) 2014年6月16日, 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同意赖文哲持其持有公司的5.00%转让给罗庆光, 并制定相应的公司章程。

2014年6月20日, 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李绪庆	102.60	95.00	-	102.60	95.00
赖文哲	5.40	5.00	-5.40	-	-
罗庆光	-	-	5.40	5.40	5.00
合 计	108.00	100.00	0.00	108.00	100.00

(5)2014年7月15日,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108万元增加至888万元。公司原有股东李绪庆、罗庆光分别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8.36万元和145.56万元;普宁市广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86.08万元,本次增资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并经汕头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4年07月30日出具汕中瑞会验字[2014]第062号《验资报告》。

2014年7月24日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股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普宁市广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586.08	586.08	66.00
李绪庆	102.60	95.00	48.36	150.96	17.00
罗庆光	5.40	5.00	145.56	150.96	17.00
合 计	108.00	100.00	780.00	888.00	100.00

3、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1)2014年8月4日,汕头市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汕中瑞会审字[2014]第241号”《清产核资报告》,经审计,截至2014年7月31日本公司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9,033,834.98元。

2014年8月5日,汕头市昊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汕昊瑞评报字[2014]第089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7月31日,宏仁有限经审定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9,036,230.66元。

本次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普宁市广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6.08	586.08	66.00
罗庆光	150.96	150.96	17.00

李绪庆	150.96	150.96	17.00
合 计	888.00	888.00	100.00

(2) 2016年1月30日, 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同意普宁市广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其持有公司的66%股权转让给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并制定相应的公司章程。

2016年2月01日, 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股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普宁市广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6.08	66.00	-586.08	-	-
罗庆光	150.96	17.00	-	150.96	17.00
李绪庆	150.96	17.00	-	150.96	17.00
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	-	586.08	586.08	66.00
合 计	888.00	100.00	0.00	888.00	100.00

(3) 2016年3月2日, 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同意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持其持有公司的66%股权转让给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8日, 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股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586.08	66.00	-586.08	-	-
罗庆光	150.96	17.00	-	150.96	17.00
李绪庆	150.96	17.00	-	150.96	17.00
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586.08	586.08	66.00
合 计	888.00	100.00	0.00	888.00	100.00

(4) 2016年3月8日, 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审议通过《股份转让协议书》, 《股份认购协议》等议案, 同意罗庆光将其持有公司17%的股份共150.96万股, 以人民币150.96万元转让给罗庆发; 同意公司股东罗庆发、李绪庆及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1.25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发行的股票

合计 20,000,000 股，其中，股东罗庆发认购 3,688,800 股，股东李绪庆认购 7,443,200 股，股东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8,868,000 股，并由汕头市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汕中瑞会验字[2016]第 011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股本				
	变 更 前		本次变更金额	变 更 后	
	金 额	出资比例%		金 额	出资比例%
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6.08	66.00	886.80	1,472.88	51.00
罗庆光	150.96	17.00	-150.96	-	-
罗庆发	-	-	519.84	519.84	18.00
李绪庆	150.96	17.00	744.32	895.28	31.00
合 计	888.00	100.00	2,000.00	2888.00	100.00

4、公司全称变更情况

根据利泰医药公司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1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名称由“普宁市利泰广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改为“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仁药业”），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办妥上述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

务状况、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附注三、（二十三）【收入政策索引号】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下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对象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

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应收对象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以根据逾期信息为例：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①应收对象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②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七)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

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及组合 2 和组合 3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除单项计提及组合 1 和组合 2 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六）1、2、3、7。

（九）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3（代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组合）	应收代缴员工五险一金款项。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除以上外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代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和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依据预计收回时间及资金时间价值确定；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和组合 3（代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和在产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一）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

（十二）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

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

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将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认为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

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运输设备	5	19.00	5
办公设备	3—5	19.00—31.67	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19.00	5

3、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3、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①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②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

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三）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例如客户奖励积分、未来购买商品的折扣券等）的合同，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公司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額。[有权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四）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七)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

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八)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二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租赁）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指 2024 年 1-6 月。（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81.04	21,602.40
银行存款	871,829.05	170,222.36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873,010.09	191,824.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8,743.97	-
合 计	968,743.97	-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8,743.97	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948,743.97	20,000.00

3、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无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895,816.08	11,913,382.62
1 至 2 年（含 2 年）	3,653,728.73	1,509,436.50
2 至 3 年（含 3 年）	484,307.97	-
3 年以上	106,760.00	106,760.00
小计	13,140,612.78	13,529,579.12
减：坏账准备	1,010,700.26	841,700.38
合计	12,129,912.52	12,687,878.74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40,612.78	100.00	1,010,700.26	7.69%	12,129,912.52
其中：账龄组合	13,140,612.78	100.00	1,010,700.26	7.69%	12,129,912.52
无风险组合	-	-	-	-	-
合 计	13,140,612.78	100.00	1,010,700.26	7.69%	12,129,912.52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29,579.12	100.00	841,700.38	6.22	12,687,878.74
其中：账龄组合	13,529,579.12	100.00	841,700.38	6.22	12,687,878.74
无风险组合	-	-	-	-	-
合 计	13,529,579.12	100.00	841,700.38	6.22	12,687,878.74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3,140,612.78	1,010,700.26	7.69
合 计	13,140,612.78	1,010,700.26	7.69

3、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41,700.38	-	-	841,700.3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68,999.88	-	-	168,999.88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合并范围变化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010,700.26	-	-	1,010,700.26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无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普宁市医药公司	7,019,745.20	1年以内	80.52	350,987.26
	3,077,363.33	1至2年		307,736.33
	484,010.07	2至3年		96,802.01
汕尾市城区医药有限公司	580,000.00	1年以内	4.41	29,000.00
广东浩顺康药业有限公司	563,670.00	1至2年	4.29	56,367.00
广东泰龙药业有限公司	139,600.00	1年以内	1.06	6,980.00
惠州市瑞康医药有限公司	110,800.00	1年以内	0.84	5,540.00
合计	11,975,188.60	-	91.13	853,412.60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年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855,605.50	84.11	11,825,605.50	84.08
1至2年	2,239,799.00	15.89	2,239,799.00	15.92
小 计	14,095,404.50	100.00	14,065,404.50	100.00
减：坏账准备	815,260.18	100.00	815,260.18	-
合 计	13,280,144.32	100.00	13,250,144.32	100.00

2、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州市荔湾区良升海味行	6,490,472.00	1年以内	46.14

	2,092,999.00	1 至 2 年	14.88
普宁市博邦商贸有限公司	4,201,133.50	1 年以内	29.87
河南省新四方制药有限公司	1,134,000.00	1 年以内	8.06
普宁市医药公司	140,000.00	1 至 2 年	1.0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 年以内	0.21
合计	14,088,604.50	-	

（五）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	3,087,227.15	3,186,089.86
合计		3,087,227.15	3,186,089.86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48,575.20	3,353,778.80
3 年以上	200,000.00	200,000.00
小计	3,448,575.20	3,553,778.80
减：坏账准备	361,348.05	367,688.94
合计	3,087,227.15	3,186,089.86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账面价值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	200,000.00
五险一金（员工缴纳部分）	21,614.26	16,067.86
往来款	3,226,960.94	3,337,710.94
合 计	3,448,575.20	3,553,778.80

（3）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7,688.94	-	-	367,688.94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340.89	-	-	-6,340.89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61,348.05			361,348.0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东越时代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款	3,209,960.94	1 年以内	93.08	160,498.05
普宁市祥安抽纱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	3 年以上	5.80	200,000.00
普宁市和跃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装修款	17,000.00	1 年以内	0.49	850.00
五险一金(个人)	五险一金 (员工 缴纳部分)	21,614.26	1 年以内	0.63	-
合 计		3,448,575.20	-	100.00	361,348.0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年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

本公司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公司年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956,232.20	3,165,293.25	2,790,938.95
发出商品	-	-	-
合 计	5,956,232.20	3,165,293.25	2,790,938.9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341,931.76	3,165,293.25	176,638.51
发出商品	-	-	-
合 计	3,341,931.76	3,165,293.25	176,638.51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378,472.57	49,602.49
小 计	378,472.57	49,602.49
减：减值准备	-	-
合 计	378,472.57	49,602.49

(八) 固定资产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	181,489.87	210,558.71
固定资产清理	2	-	-
合计		181,489.87	210,558.71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63,172.96	414,444.45	600,624.25	2,878,241.6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购置	-	-	-	-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期末余额	1,863,172.96	414,444.45	600,624.25	2,878,241.6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03,237.65	393,722.23	570,723.07	2,667,682.95
2.本期增加金额	9,114.76	-	19,954.08	29,068.84
(1) 计提	9,114.76		19,954.08	29,068.8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期末余额	1,712,352.41	393,722.23	590,677.15	2,696,751.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0,820.55	20,722.22	9,947.10	181,489.87
2.期初账面价值	159,935.31	20,722.22	29,901.18	210,558.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无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7,477.98	727,477.9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2) 内部研发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727,477.98	727,477.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7,477.98	727,477.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727,477.98	727,477.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

注：（1）本公司期末无无形资产用于抵押。

（2）本期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十）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306,799.47	9,306,799.4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9,306,799.47	9,306,799.47
二、累计折旧		
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91,471.12	2,991,471.12
2. 本期增加金额	498,578.52	498,578.52
(1) 计提	498,578.52	498,578.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90,049.64	3,490,049.64
三、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16,749.83	5,816,749.83
2. 期初账面价值	6,315,328.35	6,315,328.35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额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摊销额	其他 减少额	期末额
办公室装修费	2,844,444.58		233,789.88		2,610,654.70
2017 年经营场所装修费	1,995,651.00		164,026.08		1,831,624.92
4 号商务楼第一期改造装修工程	1,922,713.25		158,031.24		1,764,682.01
4 号商务楼第二期改造装修工程	1,864,536.04		153,249.60		1,711,286.44
第一栋办公楼六楼及一楼大厅	500,884.72		41,168.64		459,716.08
合 计	9,128,229.59		750,265.44		8,377,964.15

（十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5,440,000.00	9,261,760.00
合 计	15,440,000.00	9,261,760.00

2、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7,254,000.00	材料款	46.98
厦门同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540,800.00	材料款	29.41
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645,200.00	材料款	23.61
合 计	15,440,000.00	-	100.00

3、本公司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十三）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6,534.20	49,659.72
合 计	136,534.20	49,659.72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1,128.00	826,306.74	933,288.34	134,146.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724.54	2,724.54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241,128.00	829,031.28	936,012.88	134,146.4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400.00	740,802.80	845,686.13	131,516.67
二、职工福利费				-
三、社会保险费	-	33,787.89	33,787.8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561.46	32,561.46	-
工伤保险费		1,226.43	1,226.43	-
生育保险费				-
四、住房公积金		36,900.00	36,9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28.00	14,816.05	16,914.32	2,629.73
六、短期带薪缺勤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八、非货币性福利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合 计	241,128.00	826,306.74	933,288.34	134,146.40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性质	计算缴费金额的公式或依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养老保险		-	82,786.80	82,786.80	-
二、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		-	2,724.54	2,724.54	-
三、企业年金缴费	年金		-	-	-	-
合 计			-	85,511.34	85,511.34	-

(十五)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012.47	35,904.59
印花税	1,210.56	5,238.03
教育费附加	330.37	1,077.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25	718.0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0.87	2,513.32
合 计	13,544.52	45,451.17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	849,641.29	589,245.82
合 计		849,641.29	589,245.82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400.00	300,000.00
保证金、押金	69,109.00	162,609.00
租金及水电费	661,889.29	17,703.82
服务费	116,243.00	108,933.00
合 计	849,641.29	589,245.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和未偿还或结	经济内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9,920.00	3-4 年/合同未到期	租金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揭阳中心支公司	37,760.00	4-5 年/合同未到期	服务费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揭阳中心支公司	16,120.00	3-4 年/合同未到期	服务费
汉海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660.00	1-2 年/合同未到期	服务费
普宁开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44.00	2-3 年/合同未到期	押金
合 计	122,404.00	-	-

(3)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普宁市祥安抽纱有限公司	627,000.00	租金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9,920.00	押金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揭阳中心支公司	37,760.00	押金
普宁市供电局	31,399.24	水电费
广州市邦德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6,800.00	咨询费
合 计	762,879.24	-

(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5,495,057.12	6,837,186.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800,476.04
合 计	5,495,057.12	6,036,710.16

（十八）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李绪庆	8,952,800.00	-	-	-	-	-	8,952,800.00
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728,800.00	-	-	-	-	-	14,728,800.00
罗庆发	5,198,400.00						5,198,400.00
合 计	28,880,000.00	-	-	-	-	-	28,880,000.00

（十九）资本公积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00,000.00	-	-	5,000,000.00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5,000,000.00	-	-	5,000,000.00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	-	-
（3）其他	-	-	-	-
小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2、其他资本公积	-	-	-	-
（1）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	-	-	-
（2）政府因公共利益搬迁给予补偿款的结余	-	-	-	-
小计	-	-	-	-
合 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二十）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22,982.87	-	-	1,122,982.87
合计	1,122,982.87	-	-	1,122,982.87

（二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31,118.45	-1,400,014.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31,118.45	-1,400,014.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8,384.53	-5,834,883.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应付其他权益工具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127,750.00	403,778.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87,252.98	-6,831,118.45

（二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4,408,105.94	25,624,840.38
2、其他业务收入	906,115.75	383,538.07
合 计	5,314,221.69	26,008,378.45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3,607,586.30	23,041,274.06
2、其他业务成本	458,780.60	231,886.52
合 计	4,066,366.90	23,273,160.58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 主营业务			
注射注射液	4,224,497.98	3,634,332.19	590,165.79
中成药内服	183,607.96	-26,745.89	210,353.85
小计	4,408,105.94	3,607,586.30	800,519.64
一. 其他业务			
房屋租赁收入	906,115.75	458,780.60	447,335.15
小计	906,115.75	458,780.60	447,335.15
合 计	5,314,221.69	4,066,366.90	1,247,854.79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普宁市医药公司	246,809.73	4.64
普宁市立丰药业有限公司	231,327.43	4.35
余姚市万隆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8,495.58	3.92
普宁市泰嵘医药有限公司	178,867.25	3.37
福建昇达医药有限公司	176,371.68	3.32

合 计	1,041,871.67	19.61
-----	--------------	-------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93.55	20,952.07
教育费附加	3,040.09	8,979.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26.73	5,986.31
车船使用税	403.28	12,739.91
印花税	4,096.85	403.28
合 计	16,660.50	49,061.03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651.94	134,553.95
差旅费	-	33,068.38
办公费	114,993.57	40,553.83
折旧	-	13,289.58
汽车费用	-	10,436.24
工会经费	1,200.00	2,283.08
合 计	188,845.51	234,185.06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9,692.48	834,767.51
办公费	136,140.31	86,564.07
折旧	29,068.84	29,197.92
租金	314,240.10	353,502.93
差旅费	-	4,898.41
业务招待费	15,849.52	7,374.18
维修费	-	1,750.00
低值易耗品	10,532.01	13,518.02
车辆使用费	6,980.59	14,893.74
咨询费	885,754.72	114,339.63
装修费	557,647.55	661,300.23
技术维护费	41,181.97	53,567.93
劳务费	89,856.00	201,529.12
合计	2,986,944.09	2,377,203.69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17,870.92	739,268.95
其中：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17,870.92	-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393.69	167.17
手续费及其他	3,053.00	4,966.52
合 计	120,530.23	744,068.30

(二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坏账损失	162,658.99	-234,506.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
合 计	162,658.99	-234,506.01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00.00	600.00	-	-
捐赠支出	-	-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600.00	600.00	50,000.00	50,000.00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22,700.00	9,400.0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393.69	167.17
往来款及其他		458,747.60
政府补助		10,000.00
合 计	23,093.69	478,314.7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有关的现金	258,087.61	118,924.05
营业外支出		50,000.00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1,638,364.89	3,640.00
合 计	1,896,452.50	172,564.05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833,000.00	233,000.00
合 计	833,000.00-	233,000.00

(三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28,384.53	-1,072,922.0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准备	162,658.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068.84	42,487.50
使用权折旧	498,578.52	481,420.1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0,265.44	750,26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9,268.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4,300.44	7,144,511.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108.42	-9,673,456.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7,193.95	9,349.689.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185.33	7,761,263.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3,010.09	186,388.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824.76	244,869.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1,185.33	-58,481.1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一、现金	873,010.09	186,388.24
其中：库存现金	1,181.04	171,748.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1,829.05	14,639.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010.09	186,388.24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普宁市利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728,800.00	51.00
合 计	14,728,800.00	51.00

2、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罗庆发	19,927,200.00	69.00
合 计	19,927,200.00	69.00

3、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4、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合营及联营企业。

5、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1	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货款	7,254,000.00	0

2、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担保事项。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645,200.00	1,026,4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无

2、未来适用法

无

（二）债务重组

无

（三）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四）年金计划

无

（五）终止经营

无

（六）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一、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600.0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4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	-0.08	-0.08

（三）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228,384.53
非经常性损益	B	-6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227,784.5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8,171,864.42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6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6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6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7,057,67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8.2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 = C/L$	-8.23%
期初股份总数	N	28,88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 = N + O + P \times Q/K - R - S \times T/K$	28,88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X = A/W$	-0.0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 = C/W$	-0.08
稀释每股收益	$Z = A / (W + U \times V/K)$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 C / (W + U \times V/K)$	-0.08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00.00
减：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0.0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